

2026-2027 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公务 用车统一保险框架协议

项目名称:2026-2027 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公务用车统一
保险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编号: KJXY202511270549

五十七

入围供应商（乙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陵支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南陵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联系人：朱弋陵

电话：13866375544

地址：南陵县党政大楼

乙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南陵支公司

联系人：徐国萍

电话：13685534057

地址：南陵县皖南商城南天大厦

A栋北104、204室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2026-2027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公务用车统一保险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项目编号：KJXY202511270549）征集文件及其相关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自愿就本项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签署本框架协议，内容如下：

一、第一阶段入围产品

- 1、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最高限价详见本项目征集文件。
- 2、入围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完全响应征集文件要求。
- 3、协议价格：50%。

二、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不适用。

三、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人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南陵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范围，以及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 1、适用框架协议的范围：安徽省内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及其下属的各级预算单位，以及征集人指定的共享本次框架协议采购结果的其他单位。
- 2、本次框架协议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为：安徽省。

五、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按签订的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提供车险报价单，报投保单位审核付款；按投保单位要求提供保单、发票。

六、框架协议期限

2026年3月7日至2027年12月31日。

七、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 1、甲方有权按本项目征集文件、本框架协议等文件文本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如发现乙方违反征集文件、本框架协议的有关规定或承诺，甲方有权依照相关规定、征集文件、本框架协议，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有权通过有关媒体予以公告或其他形式予以披露，直至停止乙方的入围资格，情节严重的，列入政府采购不良供应商名单。
- 2、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有关政策、产品发布周期和市场调查结果适时组织补充采购或重新采购。

八、协议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就组织本项目的合法有效性负责，包括甲方在必要情形下将采取符合法律规定及本次征集文件规定的适当可行的必要措施，尽力保证甲方组织本项目的合法有效性。
- 2、甲方将依照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要求采购人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本框架协议所确定的产品和服务范围向乙方采购有关服务。
- 3、甲方就本项目的任何及/或全部事项相关的活动及/或行为，均应当严格遵循政府采购依法所应当遵循的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 4、甲方（及其代表的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使用需要及乙方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确定最终采购的数量、配置和相关服务的内容。
- 5、甲方有权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及代理商的参考。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在甲方公布本项目的入围结果后，取得为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有效资格。
- 2、乙方作为本项目相关服务的提供商，应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的要求，自行提供车辆保险服务。甲方及采购人有权要求乙方作为服务提供商承担法律及征集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承诺和本框架协议约定的相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质量相关责任、响应文件中应答的服务责任、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
- 3、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皆为符合国家标准和征集文件要求的服务，乙方承诺为各采购人提供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和征集文件全部要求的服务。
- 4、若乙方在响应时承诺的售后服务标准高于乙方的标准售后服务标准，乙方承诺应按照响应时承诺的售后服务标准提供服务而不另行收费。
- 5、乙方保证依据征集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及时向各采购人提供高质量的服务，成交价格不高于响应报价；若实际存在任何该等附加或额外条款，无论签署的情形如何，除非经甲方书面认可，均应当被视为是无效。
- 6、当采购人投诉乙方提供的服务存在质量问题时，乙方承诺按照本框架协议、



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和国家有关强制性规范中的相关规定、约定、承诺进行处理。若乙方不认同采购人投诉的问题或双方无法就提供的服务是否存在质量问题以及问题类型达成一致书面意见的，乙方在此承诺同意经采购人指定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验，并在检测结果证明存在采购人投诉的问题的情形下承担由此发生的检测费用。

7、乙方承诺在响应文件中的服务报价为响应人为采购人提供相应车辆保险服务的最终报价，包含任何响应可涉及的费用。采购人采购相应服务时，只需支付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明确报出的服务价格，而不用支付任何额外的其他费用。

8、乙方接受并配合征集人和采购人开展的价格行情调查工作，接受对乙方提供服务的价格进行监测及综合分析。如采购人或其他相关方向征集人书面反映乙方的某项服务价格高于乙方案针对其他采购对象提供的平均市场价格，经核实属实的，应立即予以纠正；若在征集人规定期限内不能按照规定标准做到价格下调，乙方将接受征集人强制降价或暂停提供该项服务的资格，直至终止全部服务的提供资格。

9、乙方保证：不同采购人采购同类服务获得的优惠价格和服务，可以作为参照案例执行；本框架协议采购服务价格低于同行业、同类型、同等规模公开采购项目的实际成交价格。

10、乙方承诺服从征集人对乙方进行履约管理。承诺并知晓：若乙方不按征集文件约定进行履约，或出现质量和服务等问题时，征集人通过约谈和公示机制，对严重违反征集文件规定的情形，暂停入围资格、在相关媒体曝光，直至提请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在本次框架协议采购的执行有效期内，乙方在特定时间举办的促销活动和推出的优惠政策，如涉及响应的服务产品的，采购人有权参加促销活动并享受优惠政策。

12、乙方保证在提供服务时遵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采购程序，按征集文件规定的方式与各采购人签订合同/协议，妥善保管合同/协议，保证不会将合同及/或其中的权利、义务转让，保证不会转包、分包。

13、乙方同意：除非乙方另外递交书面特别声明文件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甲方为实施政府采购工作的需要可以在相关政府采购业务网站和相关文件上公布乙



方入围的服务类型、价格、优惠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所公布的信息无需事先经过乙方审查同意，任何在政府采购有关的官方媒体上的信息公布均属于或均被视为符合法律程序的信息公布，均不属于对有关保密义务的违反。

14、乙方应当保存与入围服务有关的统一正式对外报价（包括公司内部文件、官网信息发布等各类形式）等信息三年以上，并随时可以提供给甲方审查。

15、乙方入围的某类型服务如出现无法继续提供的情况时，需向甲方提交书面材料，申请暂停或替换该类型的服务。

16、甲方决定延长本项目有效期的，可通过“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示。若乙方在7日内没有提出书面异议，则视为接受甲方的要约，乙方在响应文件、本框架协议及其所涉及相关事项的有效承诺期限也相应延长。除此以外，乙方承诺不修改响应文件的其它实质性内容。

17、乙方承诺：甲方已充分提示及要求乙方，乙方亦已经保证：乙方在本项目下的任何行为均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应当符合有关依法纳税、环境保护、知识产权、工禁用、劳动保护、劳动保险与待遇等各方面的规定。尽管乙方已做出上述保证，若一旦发生违反法律、法规、承诺之任何情形，均属乙方单方面之因素、原因、责任，任何情况下乙方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8、乙方同意本协议适用安徽省内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及其下属的各级预算单位，以及征集人指定的共享本次框架协议采购结果的其他单位。

九、其他规定

1、本次框架协议采购将使用统一的采购合同文本，采购人、服务对象和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2、协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和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在任何一方认为所需的合理时间内不能达成协议，向合肥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无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